

● 谢关平 编著

Guide to Political and Legal English

实用 **新视野** 英语导航丛书

政法 英语导航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



♠ 实用新视野英语导航丛书 ♠

政法英语导航

A Guide to Political and Legal English

谢关平 编著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

2003 · 合肥

●责任编辑 江建名

●封面设计 晓 晨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政法英语导航 = *A Guide to Political and Legal English* / 谢关平编
著. — 合肥: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 2003. 1

(实用新视野英语导航丛书)

ISBN 7-312-01407-0

I. 政… II. 谢… III. 法律-英语 IV. H3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2)第 085607 号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安徽省合肥市金寨路 96 号, 230026)

合肥义兴印务有限责任公司印刷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 mm × 1092 mm / 32 印张: 7.125 字数: 196 千

2003 年 1 月第 1 版 2003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 000 册

ISBN 7-312-01407-0/H·240 定价: 11.00 元

(凡图书出现印装质量问题, 请向承印厂要求调换)

前 言

我们每个人都生活在一定的政治制度下,都受着一定法律规范的约束,也都在自觉或不自觉地遵守着一定政治和法律制度的要求。自然地,政治和法律就成了我们与外界交流的一大话题。我们该如何与英国人谈内阁?我们该如何与美国侃总统大选?我们该如何向英语国家的人士介绍一国两制与我国的法规?……读者朋友,您在对外交流时,是不是会经常受到这些问题的困扰呢?

《政法英语导航》正是为解决您可能遇到的这类问题而编写的。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特别注意了以下几条原则:

● 保持民族尊严

本书特别注意体现我们中国人的民族尊严。我国完善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不断健全的法律制度、对人权的尊重……这些都在本书中得以体现。要知道,只有具有民族自尊的人才不会受到他人的尊重。

● 保证内容客观

尊重事实是本书编写的一条重要原则。本书客观地介绍了中国、英国、美国的政治和法律制度,涉及的内容主要是客观事实,即使涉及到个人观点之处也不是片面赞赏或妄加指责。笔者认为,客观的态度是保证国际交流能顺利进行并取得成效的一个重要前提。

● 政法知识与英语知识相结合

本书特别注意政法知识与英语知识的结合。每章的“范例”部分针对相关的政法问题展开讨论。会话中既注意政法知

识的传递,又重视英语能力的培养。“常用词句”部分是对相应章节的政法知识要点和英语知识要点的强化。记住这些常用词句,对于提高英语交流能力是有很大帮助的。

本书的编写和出版,与许多人的指点和帮助是分不开的。我要感谢郝绍伦先生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给予的帮助。另外,我还要感谢杨绍萍、高增安、毛坤、何晓明、张伟、李军等给予的大力支持。

我国的政治和法律制度在不断完善,其他国家的政治和法律制度也在不断改变。因此,读者朋友在阅读本书的同时,应密切注意这些变化。读者朋友如发现本书有什么不妥之处,敬请不吝指教,以便再版时修订。

谢 关 平

2002 年 8 月 26 日

目 次

第一章 政法英语基础	1
1.1 政治制度	1
1.2 法律制度	2
1.3 语言特点	4
1.3.1 用词准确	4
1.3.2 用词正式	5
1.3.3 用词传统	6
1.3.4 句子冗长	7
1.3.5 句式独特	8
1.4 政法网站	9
第二章 中国政治制度	12
2.1 基本知识	12
2.1.1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12
2.1.2 政 党	13
2.1.3 政 府	13
2.2 范 例	14
2.3 常用词句	26
第三章 一国两制	31
3.1 基本知识	31
3.1.1 香港特别行政区	31
3.1.2 澳门特别行政区	32
3.1.3 台湾问题	33
3.2 范 例	33
3.3 常用词句	47
第四章 英国政治制度	51

4.1 基本知识	51
4.1.1 政 府	51
4.1.2 议 会	52
4.1.3 政党与选举	52
4.2 范 例	53
4.3 常用词句	66
第五章 美国政治制度	70
5.1 基本知识	70
5.1.1 政 府	70
5.1.2 政党与选举	71
5.2 范 例	72
5.3 常用词句	87
第六章 诉讼法	91
6.1 基本知识	91
6.1.1 行政诉讼法	91
6.1.2 民事诉讼法	92
6.1.3 刑事诉讼法	92
6.2 范 例	93
6.3 常用词句	116
6.3.1 基本词汇和短语	116
6.3.2 法官常用语	118
6.3.3 律师常用语	120
6.3.4 证人常用语	122
6.3.2 陪审员常用语	123
第七章 民 法	124
7.1 民法基础	124
7.1.1 基本知 识	124
7.1.2 范 例	124
7.1.3 常用词句	129

7.2 婚姻法	131
7.2.1 基本知识	131
7.2.2 范 例	132
7.2.3 常用词句	137
7.3 消费者权益保护法	139
7.3.1 基本知识	139
7.3.2 范 例	139
7.3.3 常用词句	143
7.4 知识产权法	145
7.4.1 基本知识	145
7.4.2 范 例	146
7.4.3 常用词句	151
 第八章 刑 法	 154
8.1 基本知识	154
8.1.1 犯罪构成	154
8.1.2 犯罪类型	155
8.1.3 刑 罚	155
8.2 范 例	155
8.3 常用词句	166
 第九章 商 法	 171
9.1 商法基础	171
9.1.1 基本知识	171
9.1.2 范 例	171
9.1.3 常用词句	176
9.2 合同法	177
9.2.1 基本知识	177
9.2.2 范 例	178
9.2.3 常用词句	182
9.3 税 法	184
9.3.1 基本知识	184

9.3.2 范 例	185
9.3.3 常用词句	190
9.4 保险法	192
9.4.1 基本知识	192
9.4.2 范 例	193
9.4.3 常用词句	198
第十章 政法文书	200
10.1 宣誓书	200
10.1.1 基本知识	200
10.1.2 文书范例	200
10.2 授权委托书	201
10.2.1 基本知识	201
10.2.2 文书范例	202
10.3 传 票	204
10.3.1 基本知识	204
10.3.2 文书范例	204
10.4 诉 状	206
10.4.1 基本知识	206
10.4.2 文书范例	206
10.5 答辩反诉状	209
10.5.1 基本知识	209
10.5.2 文书范例	210
10.6 公证书	212
10.6.1 基本知识	212
10.6.2 文书范例	213
10.7 判决书	216
10.7.1 基本知识	216
10.7.2 文书范例	217
参考文献	220

第一章 政法英语基础

Fundamentals of Political and Legal English

1.1 政治制度

Political System

政治制度是国家通过组织政权以实现其政治统治的原则和方式。它包括国家政权的组织形式和管理形式、国家结构形式以及公民在国家生活中的地位等。狭义的政治制度主要指国家政权的组织形式,即政体。

任何国家由于政治、经济情况不同,历史发展不同,民族传统不同,其政治制度往往是互不相同的。在各国发展的不同历史阶段,政治制度多种多样,但大体上可分为君主制和共和制两大类。

1. 君主制:君主制国家的主权在法律上和形式上属于君主。君主往往是终身的、世袭的。君主制一般可分为专制君主制和立宪君主制。专制君主制是指君主一人独揽大权的政权组织形式。中国历代王朝都属于专制君主制。立宪君主制是指君主的权力在一定程度上受法律或其他机关限制的政权组织形式。英国和日本就属于立宪君主制国家。

2. 共和制:共和制是指国家最高权力机关和国家元首由选举产生,其任职有一定期限的政权组织形式。就其性质而言,共和制可分为资本主义共和制和社会主义共和制。

资本主义共和制可分为三种:议会制、总统制和委员制。议会制的特点是:议会是国家最高权力机关;总统由议会选举,但不负实际行政责任;政府由议会中的多数党组成,并对议会负责,受议会监督。意大利就是一个议会制国家。总统制的特点是:总统既是国家元首,又是政府首脑;政府和议会在形式上互不隶属;政府各部部长只对总统而不对议会负责;总统无权解散议会。美国是实行总统制的典型国家。委员制又

叫委员会制或合议制,其特点是:最高行政机关由议会选出数人组成,集体行使最高行政权。

社会主义国家采用的是共和制,但各国政体的表现形式不同。我国的政体是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以下是一些关于政治制度的常用词汇和短语:

political system 政治制度

monarchy 君主制

autocratic monarchy 专制君主制

constitutional monarchy 立宪君主制

republicanism 共和制

parliamentary system 议会制

presidential system 总统制

committee member system 委员制

1.2 法律制度

Legal System

法律是由国家立法机关制定,并由国家司法机关强制力保证其实施的行为规范的总和。法律可按不同的标准划分为不同的类别。

1. 大陆法系与英美法系:大陆法系又叫民法法系、罗马法系或法典法系,是对以罗马法为基础发展起来的法律的总称。该法系产生于欧洲大陆,以民法为典型,以法典化的成文法为主要形式。英美法系又叫普通法法系,是对以英国的普通法为基础而发展起来的法律的总称。该法系源于英国以判例形式出现的普通法。

2. 成文法与不成文法:成文法是指国家立法机关制定的规范性文件,如宪法。不成文法是指未经国家制定,但经国家认可的行为规则,如习惯法。

3. 宪法与普通法律:宪法是国家的根本法,规定国家的政治制度、国家机构的组织、公民的权利和义务等根本问题。本书第二章至第五章有关政治制度的探讨,主要就是根据我国、英国和美国的宪法编写的。普通法律的效力次于宪法,包

括诉讼法、民法、商法、刑法等基本法律。本书第六章至第九章就是围绕这些基本法律编写的。

4. 实体法与程序法:实体法是规定法律关系主体之间权利和义务本体的法律,如刑法。程序法又叫诉讼法,是规定实现实体法有关诉讼程序的法律,如刑事诉讼法。

5. 公法与私法:公法通常指影响公众利益并与国家利益相关的法律,一般包括宪法、行政法、刑法等法律。私法是关于社会中个人或非政府组织间相互关系的法律,如民法、婚姻法、商法。

6. 固有法与继受法:固有法是指按本国固有文化和法的传统而制定的法律。继受法是指模仿外国法而制定的法律。

7. 普通法与衡平法:英美法系按中世纪英国法的历史发展,通常分为普通法和衡平法。普通法是指1066年以后英王为加强王权而通过判例来宣布全国普遍适用的法律。衡平法是指14世纪以来为补救普通法的不足而通过王室大法官以衡平(即公平)的原则处理的判例所产生的法律。

8. 制定法与判例法:普通法和衡平法又统称为判例法,因为它们都是以判例的形式存在。制定法是指国家按立法程序制定的法律,实质上与成文法同义。

以下是一些常见法律的英语表达:

continental law system 大陆法系

Anglo-American law system 英美法系

civil law system 民法法系

Roman law system 罗马法系

code law system 法典法系

written law 成文法

unwritten law 不成文法

constitution 宪法

ordinary law 普通法律

basic law 基本法

substantial law 实体法

procedural law 程序法,诉讼法

public law 公法
private law 私法
indigenous law 固有法
derivative law 继受法
common law 普通法
equity law 衡平法
statute law 制定法
case law 判例法
civil law 民法
commercial law 商法
administrative law 行政法
criminal law 刑法

1.3 语言特点

Language Characteristics

政法英语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形成了独特的语言特点。这些特点在政法文书中表现得尤其突出。

1.3.1 用词准确

Accurate Diction

用词准确是政法英语的最大特点。无论是法律条文,还是司法文书,都要求用词准确,否则就会带来不必要的麻烦。以下这句话就曾因其中一个词的使用不准确而引发过一场诉讼。

Directors shall be elected on a vote of the stockholders representing not less than two-thirds of outstanding capital stock of the corporation.

甲方的理解:参加董事竞选者,至少需要有三分之二的股东投票赞成才能当选。

乙方的理解:举行董事选举时,至少需要有三分之二的股东出席。

法院的裁定:举行董事选举时,至少需要有三分之二的股东出席。

裁决的理由:句中的 on a vote of ...表示选举的法定人数;若按甲方的理解来解释, on a vote of ...须改为 by a vote of ...。

而以下条款中 shall 的使用就非常准确。Shall 在政法英语中表示当事人应尽的义务或必须遵守的法规或程序。

No law or administrative or local rules and regulations shall contravene the constitution.

一切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都不得同宪法相抵触。

1.3.2 用词正式

Formal Diction

政法英语的书面用词,往往都比较正式,如:

政法英语	日常口语	汉语意思
advert	refer	提及
amend	change, correct	修改
apprise	notice	通知
assign	give	给予,让渡
cease	stop	停止
commence	begin	开始
consent	agreement	同意
construe	explain	解释
convene	call to meet	召集会议
covenant	promise in writing	立约
deem	consider	认为
demonstrate	show	说明
edifice	building	建筑
effectuate	bring about	实现
employ	use	使用
employment	work	工作

ensue	follow	随之发生
forthwith	at once	立刻
inimical	unfriendly	不友善的
interim	temporary	临时的
law don	law teacher	法律教师
partake	join	参与
render	give	给予
require	ask	要求
surrender	give	递交
as regards	about	关于
by the same token	for the same reason	由于同样原因
by virtue of	because of	由于
in effect	in fact	实际上
prior to	before	在……之前

1.3.3 用词传统

Conventional Diction

用词传统是政法英语书面表达的又一特点,这可以从 whereof 之类的古英语词汇以及拉丁语词汇在政法英语中的广泛使用看出。

Here, there 或 where 与 of, on, after 等介词结合构成的复合词,虽然可以在词典上查到与之相对应的汉语意思,但理解起来比较困难。如果能掌握这类词的构成与意思之间的联系,理解起来就相当容易了。这类词中的 here 应理解为 this, there 应理解为 that, where 应理解为 which, 因此 hereafter 应理解为 after this, therein 应理解为 in that, whereby 应理解为 by which。如:

The revenues derived therefrom shall be exclusively at the disposal of the government of the Macao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由此而所得的收入全部归澳门特别行政区政府支配。

在阅读政法文献时,会经常遇到些拉丁语词汇。如:

拉丁语词汇	汉语意思
alibi	不在犯罪现场
alias	别名
bona fide	真正的,真诚的
caveat emptor	货物一经出售,卖主概不负责
inter alia	特别
sine qua non	必要条件
proviso	附文,限制性条款
pro rata	按比例
pro bono	无偿服务的
agent ad litem	委托代理人
privity	默契、相互关系
assumpsit	口头协议、未经盖印的书面协议
sans recours	无追索权
divorce a mensa et thoro	夫妻分居
mens rea	犯罪意图
nemo bis punitur pro eodem delicto	一罪不二罚
renvoi	驱逐出境
estoppel	禁止翻供
jus in re propria	自物权
jus	法律
jus in personam	债权

1.3.4 句子冗长

Long Sentence

政法文献中常会出现长句,长达百词的句子并不少见,如下面这个句子就有 112 个单词。

The rights and liabilities of the parties hereto will bind and inure to the benefit of their successor, executors or administrators, provided, however that Party B may not assign or delegate this Agreement of any of its license, rights or duties under this Agreement, whether by operation of law or otherwise, without the prior written

consent of Party A except to a person or an entity into which it has merged or which has otherwise succeeded to all or substantially all of its business and assets to which this Agreement pertains, by merger, reorganization or otherwise, and which has assumed in writing or by operation of law its obligations under this Agreement.

协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对协议的继承人、执行人或管理者有效,对其有约束力。但事先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通过法律手段或其他方式将本协议所涉及的许可证、权利或义务转让或委托给他方。乙方将权利和义务转让或委托给与之合并的个人或实体时,或转让或委托给通过兼并、重组或其他方式继承了本协议下的全部或绝大部分业务和资产并以书面形式或通过合法手段承担本协议义务的个人或实体时,则不受此限。

以上这个长句中,主句是 The rights and liabilities ... administrators,之后的所有部分是一个以 provided 引导的条件状语从句。该从句中,以 by、without、except 引导的介词短语修饰 may not assign or delegate。在 an entity 后面有 4 个以 which 引导的定语从句,第一、第二、第四个修饰 an entity,第三个修饰 its business and assets。

有些长句即使对于有些以英语为母语的人来说,也是较难理解的。没有经过专门训练或长时间的知识积累,是不可能写出逻辑性强、意思准确、结构正确的长句的。

目前,有些美国人反对这样的长句,主张写结构简单、意思清楚的短句。因此,如果在没有把握的情况下,最好不要为显示自己的英文能力而写出错误的长句。

1.3.5 句式独特

Unique Sentence Structure

一般情况下,英语句子的主谓之间不会放置较长的状语。